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和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洛 阳 铝 业
洛 陽 樂 川 鋁 業 集 團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CMOC Group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3993)

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三十日舉行的
二零二四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二五年第一次A股股東類別會議及
二零二五年第一次H股股東類別會議表決結果
派付末期股息
執行董事的委任
非執行董事兼董事長的辭任
及
變更授權代表

洛陽樂川鋁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之二零二四年度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二五年第一次A股股東類別會議(「A股股東類別會議」)及二零二五年第一次H股股東類別會議(「H股股東類別會議」)(統稱「該等會議」)已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三十日(星期五)假座中國河南省洛陽市洛龍區開元大道洛陽國際大酒店舉行。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四月二十八日之通函(「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I. 該等會議出席情況

(一) 股東週年大會出席情況

於股東週年大會當日已發行股份數目為21,499,240,619股股份，此乃股東有權出席並可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表決贊成或反對任何決議案的股份總數。股東週年大會為A股股東提供了網絡投票表決方式。

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的股東及授權委託代理人共持有13,516,493,507股股份，約佔已發行股份總數的63.18%。其中，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的A股股東及授權委託代理人共持有11,872,268,852股A股，約佔已發行股份總數的55.49%；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的H股股東及授權委託代理人共持有1,644,224,655股H股，約佔已發行股份總數的7.69%。

(二) A股股東類別會議出席情況

本公司於A股股東類別會議當日之已發行A股股份數目為17,565,772,619股股份，此乃A股股東有權出席並可於A股股東類別會議上表決贊成或反對任何決議案的A股股份總數。A股股東類別會議為A股股東提供了網絡投票表決方式。

出席A股股東類別會議的A股股東及授權委託代理人共持有11,872,268,852股A股股份，約佔已發行A股股份總數的67.99%。

(三) H股股東類別會議出席情況

本公司於H股股東類別會議當日之已發行H股股份數目為3,933,468,000股股份，此乃H股股東有權出席並可於H股股東類別會議上表決贊成或反對任何決議案的H股股份總數。

出席H股股東類別會議的H股股東及授權委託代理人共持有1,644,224,655股H股股份，約佔已發行H股股份總數的41.80%。

概無任何股份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H股股東類別會議但須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放棄表決贊成決議案。

概無股東須根據香港上市規則規定於股東週年大會及H股股東類別會議上就任何決議案放棄投票，亦無股東於該通函中表示打算在股東週年大會及H股股東類別會議上就任何決議案投票反對或放棄投票之意向。

該等會議的召開符合中國公司法的要求及公司章程的規定。該等會議由董事長袁宏林先生主持。

II. 該等會議表決結果

(一) 股東週年大會表決結果

股東週年大會審議並以一股一票記名投票的方式通過了全部決議案，投票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棄權
1.	「接收及審議《關於本公司二零二四年度董事會報告的議案》。」	13,466,989,514 (99.63375%)	41,540,393 (0.30733%)	7,963,600 (0.05892%)
2.	「接收及審議《關於本公司二零二四年度監事會報告的議案》。」	13,474,112,014 (99.68645%)	34,390,593 (0.25443%)	7,990,900 (0.05912%)
3.	「接收及審議《關於本公司二零二四年度報告的議案》。」	13,474,104,314 (99.68639%)	37,971,293 (0.28093%)	4,417,900 (0.03268%)
4.	「接收及審議《關於本公司二零二四年度財務報告及財務決算報告的議案》。」	13,456,702,119 (99.55764%)	51,713,188 (0.38259%)	8,078,200 (0.05977%)
5.	「審議及批准《關於本公司二零二四年度利潤分配預案的議案》。」	13,506,646,695 (99.92715%)	5,496,812 (0.04067%)	4,350,000 (0.03218%)
6.	「審議及批准《關於本公司聘任二零二五年度外部審計機構的議案》。」	13,434,045,634 (99.39002%)	77,363,473 (0.57236%)	5,084,400 (0.03762%)
7.	「審議及批准《關於本公司使用閒置自有資金購買結構性存款計劃的議案》。」	12,478,132,524 (92.31783%)	1,028,884,269 (7.61206%)	9,476,714 (0.07011%)
8.	「審議及批准《關於本公司使用閒置自有資金購買理財或委託理財產品的議案》。」	13,503,492,094 (99.90381%)	8,214,313 (0.06077%)	4,787,100 (0.03542%)

特別決議案		贊成	反對	棄權
9.	「審議及批准《關於本公司二零二五年對外擔保額度預計的議案》。」	12,318,806,651 (91.13907%)	1,184,296,333 (8.76186%)	13,390,523 (0.09907%)
10.	「審議及批准《關於給予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決定發行債務融資工具授權的議案》。」	12,587,595,091 (93.12767%)	924,018,916 (6.83623%)	4,879,500 (0.03610%)
普通決議案		贊成	反對	棄權
11.	「審議及批准《關於本公司沒收H股股東未領取的二零一七年股息的議案》。」	13,506,846,714 (99.92863%)	4,663,693 (0.03450%)	4,983,100 (0.03687%)
12.	「審議及批准《關於給予董事會派發二零二五年中期及季度股息授權的議案》。」	13,506,967,302 (99.92952%)	5,202,605 (0.03849%)	4,323,600 (0.03199%)
特別決議案		贊成	反對	棄權
13.	「審議及批准《關於給予董事會增發A股及／或H股股份一般性授權的議案》。」	12,233,727,895 (90.50963%)	1,276,184,512 (9.44168%)	6,581,100 (0.04869%)
14.	「審議及批准《關於給予董事會回購H股股份一般性授權的議案》。」	13,506,983,173 (99.92964%)	3,335,334 (0.02468%)	6,175,000 (0.04568%)
15.	「審議及批准《關於本公司註銷回購股份並減少註冊資本的議案》。」	13,509,165,723 (99.94579%)	2,726,284 (0.02017%)	4,601,500 (0.03404%)
16.	「審議及批准《關於本公司變更公司註冊資本並修訂公司章程的議案》。」	13,503,048,209 (99.90053%)	2,608,784 (0.01930%)	10,836,514 (0.08017%)

普通決議案		贊成	反對	棄權
17.	「審議及批准《關於增補本公司第七屆董事會執行董事的議案》。」			
	17.01「審議及批准有關建議增補闕朝陽先生作為本公司第七屆董事會執行董事。」	13,394,838,504 (99.09995%)	115,615,436 (0.85537%)	6,039,567 (0.04468%)
	17.02「審議及批准有關建議增補劉建鋒先生作為本公司第七屆董事會執行董事。」	13,395,045,804 (99.10148%)	115,614,136 (0.85536%)	5,833,567 (0.04316%)

(二) A股股東類別會議表決結果

A股股東類別會議的議案按股數以一股一票記名投票方式進行。已於A股股東類別會議上所提呈之決議案的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特別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棄權
1.	「審議及批准《關於本公司註銷回購股份並減少註冊資本的議案》。」	11,868,514,068 (99.96837%)	2,726,284 (0.02296%)	1,028,500 (0.00866%)
2.	「審議及批准《關於本公司變更公司註冊資本並修訂公司章程的議案》。」	11,865,292,168 (99.94124%)	2,608,784 (0.02197%)	4,367,900 (0.03679%)

(三) H股股東類別會議表決結果

H股股東類別會議的議案按股數以一股一票記名投票方式進行。已於H股股東類別會議上所提呈之決議案的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特別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棄權
1.	「審議及批准《關於本公司註銷回購股份並減少註冊資本的議案》。」	1,639,032,655 (100.00000%)	- (0.00000%)	- (0.00000%)
2.	「審議及批准《關於本公司變更公司註冊資本並修訂公司章程的議案》。」	1,636,134,041 (99.82315%)	- (0.00000%)	2,895,614 (0.17667%)

於計算決議案之投票結果時，概無實際已投票惟被排除在外之股份。

兩名股東代表、一名上海市通力律師事務所代表、一名德勤華永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代表及本公司一名監事共同負責上述該等會議的監票與計票。

本公司的外部審計師德勤華永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擔任共同監票人並比較了投票結果匯總與本公司收集及提供的投票表格。德勤華永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所實施的相關工作不構成按照中國註冊會計師審計準則、中國註冊會計師審閱準則或中國註冊會計師其他鑒證業務準則執行的鑒證業務，亦不就投票的法律解釋或投票權等有關事宜提供任何鑒證或建議。

執行董事孫瑞文先生；非執行董事袁宏林先生、林久新先生及蔣理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王開國先生、顧紅雨女士及程鈺先生親身或以電子方式出席該等會議。

III. 律師見證情況

上述該等會議經上海市通力律師事務所見證，並出具了法律意見，認為該等會議的召集與召開程序、出席會議人員資格、召集人的資格、表決程序及結果，均符合中國法律法規及公司章程的有關規定。該等會議通過的決議合法有效。

IV. 派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末期股息

董事會現通知H股股東派發末期股息的詳情如下：

本公司將派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人民幣0.255元(含稅)的末期股息予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六日(星期四)(「**基準日**」)名列本公司H股股東名冊(「**H股股東名冊**」)的H股股東。以港幣實際派發的H股股息金額按緊接二零二五年五月三十日(星期五)(宣派末期股息之股東週年大會日期)前一個曆週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人民幣兌港幣匯率中間價的平均價(人民幣0.91751元兌港幣1.00元)計算，即每股H股派發現金股息港幣0.27793元(含稅)。

稅項

根據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生效實施的《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以及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六日頒佈的《關於中國居民企業向境外H股非居民企業股東派發股息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有關問題的通知》(國稅函[2008]897號)，本公司向於基準日名列H股股東名冊上的非居民企業股東派發年度股息時，有義務為非居民企業以10%的稅率代扣代繳中國企業所得稅。因此，任何以非個人股東名義，包括以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其他代理人、受託人，或其他組織及團體名義登記的H股股份皆被視為非居民企業股東所持的H股，而中國企業所得稅須由任何與此相關的應付股息代扣代繳。非居民企業股東或會有意於收取任何股息後根據相關規定(如稅項協議(安排))申請退稅(如有)。

根據由中國財務部及國家稅務總局於一九九四年五月十三日所頒佈的《關於個人所得稅若干政策問題的通知》(財稅字[1994]020號)，海外個人豁免就從外資企業收取股息或分紅所徵收的中國個人所得稅，以作為臨時措施。此外，經本公司主管稅務部門確認，《關於個人所得稅若干政策問題的通知》(財稅字[1994]020號)項下相關規定適用於本公司，而本公司將毋須在向名列H股股東名冊的個人股東派發末期股息時，為個人股東代扣代繳任何個人所得稅。

根據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十七日所頒佈的《關於滬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試點有關稅收政策的通知》(財稅[2014]81號)：

- 就經滬港通投資H股的國內個人投資者而言，本公司將於派發末期股息時按20%稅率代扣個人所得稅。個人投資者有權通過出示有效繳稅證明文件，向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公司的主管稅務部門就已於海外繳納的代扣稅申請稅收抵免。就經滬港通投資H股的國內證券投資基金而言，本公司將於派發末期股息時根據上述條文代扣個人所得稅；及
- 就經滬港通投資H股的國內企業投資者而言，本公司將不會於派發末期股息時代扣所得稅，而國內企業投資者須自行遞交報稅表。

謹此建議H股股東向彼等的稅務顧問諮詢有關本公司派付股息所涉及的中國、香港及其他國家的相關稅法規定以及持有及買賣H股的稅務影響的意見。

為確定可獲派發末期股息的H股股東名單，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三日(星期一)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六日(星期四)止期間(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H股股份過戶登記，該期間將不辦理H股股份過戶手續。凡於基準日，即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六日(星期四)，名列H股股東名冊的H股股東將可獲派發末期股息。為釐定H股股東獲派發末期股息的資格，並非以其名義登記的H股股東應填妥其有關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H股股票，務必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的香港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號舖。

本公司將在香港委任收款代理人（「**收款代理人**」），並會將已宣派的末期股息支付予收款代理人，以代支付H股股東。收款代理人將於二零二五年七月十八日（星期五）支付末期股息。支票將以平郵方式寄予H股股東，郵誤風險由H股股東承擔。

就向A股股東派發末期股息的詳情及相關事宜，本公司將於上交所網站 (www.sse.com.cn) 另行發出公告。

V. 執行董事的委任

緊隨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上述第17.01項及第17.02項普通決議案，董事會欣然宣佈劉建鋒先生及闕朝陽先生獲委任為第七屆董事會執行董事。

劉建鋒先生及闕朝陽先生的任期自股東週年大會結束之日起，至本公司二零二六年度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屆滿。有關彼等的履歷及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3.51(2)條要求披露的其他資料，請參見該通函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四月二十五日的公告。於本公告日期，該等資料並未發生變化。

VI. 非執行董事兼董事長的辭任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四月二十五日的公告。因投入更多時間到家庭並兼顧個人興趣，李朝春先生（「**李先生**」）向董事會申請辭去副董事長、執行董事、戰略及可持續發展委員會委員及首席投資官職務，李先生的辭任已於二零二五年四月二十五日生效。此外，因個人工作原因，袁宏林先生（「**袁先生**」）向董事會申請辭去董事長、非執行董事及董事會相關專門委員會委員職務，於本公司股東大會增補相關董事的決議批准之時生效。

袁先生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任何意見分歧，亦無任何事宜須提請股東垂注。

董事會藉此衷心感謝袁先生在彼任職期間對本公司作出的寶貴努力及貢獻。

VII. 變更授權代表

董事會宣佈袁先生已辭任本公司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3.05條之授權代表（「授權代表」），自二零二五年五月三十日生效。

董事會亦宣佈劉建鋒先生已獲委任為授權代表，自二零二五年五月三十日起生效。緊隨以上變更後，授權代表為劉建鋒先生及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伍秀薇女士。

承董事會命
洛陽樂川鋁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劉建鋒
執行董事

中國河南省洛陽市，二零二五年五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劉建鋒先生、孫瑞文先生及闕朝陽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林久新先生及蔣理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王開國先生，顧紅雨女士及程鈺先生。

* 僅供識別